楚雄州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楚 雄 州 教 育 体 育 局

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认定云南省一级一等高完中（幼儿园）和云南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（幼儿园）文件的通知

各县市人民政府：

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、云南省教育厅评价认定，楚雄州第二幼儿园、禄丰县第一幼儿园被认定为云南省一级一等幼儿园，楚雄州幼儿园、楚雄市东城幼儿园被认定为云南省现代教育示范幼儿园。现将《云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认定云南省一级一等高完中（幼儿园）和云南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（幼儿园）的通知》（云政教督办〔2021〕1号）文件转发给你们，各县市要认真贯彻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，加快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，健全完善学前教育发展保障机制，不断提

高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，着力提高保教质量，深化改革激发办园活力，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，充分发挥省级示范幼儿园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，推动全州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。

附件：云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认定云南省一级一等高完中（幼儿园）和云南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（幼儿园）的通知

楚雄州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　　楚雄州教育体育局

2020年1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